证券代码:605499　　证券简称:东鹏饮料　　公告编号:2026-057

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H股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29日收到控股股东林木勤先生通知,其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含港股通)、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增持公司H股股份49,8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0069%。

● 基于对公司内在价值高度认可和对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林木勤先生计划于12个月内增持公司H股股份,计划增持金额不低于10,000万元港币,不超过20,000万元港币(简称本次增持计划)。

●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因资本市场情况变化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 本次增持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增持主体名称	林木勤
增持主体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5%以上股东 √是 □否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直接持股 √是 □否 □其他:————
持股数量(本次增持前直接持有)	336,254,924股A股
持股比例(占总股本)	46.6520%
本次公告前12个月内增持主体是否披露增持计划	□是(增持计划完成情况:　　)□是(增持计划完成情况:　　)√否
本次公告前6个月增持主体是否存在减持情况	□是√否

注: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全部已发行总股本为720,772,600股(含A股、H股),以此股本为计算基数。

上述增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林木勤	336,254,924	46.6520%	详见注2
林木港	35,297,114	4.8971%	
陈海明	7,521,410	1.0435%	
合计	379,073,448	52.5927%	

注1: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全部已发行总股本为720,772,600股(含A股、H股),以此股本为计算基数;

注2:林木勤与林木港、陈海明之间未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但因《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规定被推定构成一致行动人。

二、本次增持情况

本次是否已增持股份　√是 □否

增持主体名称	林木勤
首次增持股份金额	H股:6,463,830元港币
首次增持股份数量	H股:49,800股
首次增持股份比例(占总股本)	H股:0.0069%
首次增持前后持股数量和比例	本次增持前: A股持股336,254,924股,占比:46.6520% H股持股0股,占比:0% 本次增持后: A股持股336,254,924股,占比:46.6520% H股持股49,800股,占比:0.0069%
增持主体后续增持计划及内容	√是(内容:增持主体将继续按照本次增持计划安排执行后续增持)√是(内容:增持主体将继续按照本次增持计划安排执行后续增持)□否

注1: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全部已发行总股本为720,772,600股(含A股、H股),以此股本为计算基数。

三、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增持主体名称	林木勤
拟增持股份目的	基于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及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向市场传递积极信息,提振投资者信心。
拟增持股份种类	公司无限售流通股H股股份
拟增持股份方式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含港股通)、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增持公司H股股份
拟增持股份金额	H股:10,000万元港币-20,000万元港币
拟增持股份数量	不适用
拟增持股份比例(占总股本)	不超过公司总股本2%
拟增持股份价格	本次增持计划不设定价格区间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	2026年5月29日-2027年5月28日
拟增持股份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拟增持主体承诺	增持主体承诺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实施完成后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注1: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全部已发行总股本为720,772,600股(含A股、H股),以此股本为计算基数。

四、增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其他风险因素,导致增持计划的实施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如本次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况,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其他说明

(一)本次增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公司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有关情况,及时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实施本次增持计划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605499　　证券简称:东鹏饮料　　公告编号:2026-056

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05月29日(星期五)10:00-11:0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采用视频播放结合网络文字互动方式召开了2025年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现将活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视频结合网络互动召开,公司针对2025年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5月29日(星期五)10:00-11: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出席本次会议的公司人员:董事长、总裁:林木勤先生,董事会秘书:詹宏辉先生,财务总监:彭得新先生,独立董事:游晓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以网络提问形式,就所关心的问题与公司参会人员进行了沟通交流。

五、会议主要内容

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主要内容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5月30日

附件:投资者主要问题及回复情况

1、公司在海外战略部分是怎么布局的,目前出海成效如何?除了饮料这个赛道外,公司还有用现金做其他方向的投资吗?

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海外业务处于有序探索阶段,出海是一项长期工程,公司将保持审慎节奏,不盲目追求规模扩张,以可持续的方式推进国际化进程。关于多元化投资方向,公司始终以主业发展为主,募集资金严格按照招股书披露的方向使用。

2、请问公司管理层,公司本轮计划投建产能已经接近完成,是否有新一轮投建产能的计划?

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对公司产能规划的关注。产能投建公司将结合市场需求的实际增长节奏、现有产能的利用效率以及多品类业务的扩张需要,进行评估。如公司在产能规划上有最新进展,将依规及时通过公告形式向市场披露,请投资者持续关注公司公告。

3、请问公司管理层,公司之前的邮差商体系在2025年底架构调整后还存在吗?目前主要发挥什么作用?

尊敬的投资者您好!邮差商是公司经销体系的重要枢纽,主要负责配合公司进行终端配送、终端维护、落地营销活动,并反馈一线市场信息同时承担部分仓储职能,通过缩小服务半径、提升产品终端配送效率,进一步渗透更多终端网点、扩大市场覆盖,打通产品流通“最后一公里”,助力渠道深度下沉与市场精细化运营。

4、一季度公司营收和净利润分别增长21.46%和28.31%,但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同比下滑28.35%、环比暴跌85.14%,同时应付销售返利余额同比激增70%至34.48亿元,相当于2025年全年净利润的78%。现金流与利润增速出现如此大背离的核心原因是什么?是季节性因素还是渠道动销出现了实质性问题?应付销售返利的大幅增长是否意味着公司正在通过“透支未来利润”的方式维持渠道增长?未来是否会调整返利政策以平衡短期增长和长期盈利质量?

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本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同比下滑,主要因原材料采购款项、各项税费支出有所增加。应付销售返利余额增长,系市场竞争加剧,同时为推动新品推广,公司加大市场促销力度所致。该类返利属于行业常规营销安排,目前渠道动销整体正常。后续公司将结合品类发展规划与市场环境变化,动态调整促销策略与力度。

5、公司目前回购进度较快,自公布回购以来,已经接近达到回购下限,请问超过10亿以后,会继续回购吗?另外如果提前达到20亿回购上限,会考虑提前实施股份注销吗?

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回购按既定方案执行不突破20亿上限,若提前达上限将停止回购,履行法定程序后注销,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后续相关公告。

6、2025年公司成功构建了以能量饮料为核心,电解质水、即饮咖啡等多品类驱动的格局。特别是“东鹏补水啦”电解质水在2025年实现了118.99%的爆发式增长,2026年Q1其他饮料收入更是同比大增120.37%。请问林董,公司在巩固能量饮料基本盘的同时,将如何进一步分配资源,确保这些新兴品类能真正成长为稳固的第二、第三增长曲线?

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对公司多品类战略的关注与认可。补水啦和其他饮料的增长,充分验证了公司多品类布局的正确方向。在资源分配上,公司坚持“能量饮料稳基盘、新兴品类育增量”的策略,能量饮料作为核心引擎,将持续巩固渠道优势;电解质饮料、即饮咖啡等新品类将在现有渠道网络的基础上,获得有针对性的营销。具体经营数据请以公司公告为准。感谢各位的关注与支持!

7、财报显示,华南和华中地区合计贡献了超过50%的收入,但2026年Q1华北和华东地区的营收增速分别达到了43.62%和42.14%,表现抢眼。请问管理层,未来在继续深耕优势市场的同时,对于北方及华东等新市场的渠道下沉和品牌渗透有哪些具体的战略规划?

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坚持优势市场精耕提效、新兴市场重点突破的发展思路。针对华北、华东等战区,公司将借力现有品牌势能,结合当地消费特征与客群需求开展精准营销,持续拓宽渠道覆盖,并落地本地化品牌推广,进一步强化品牌认知、提升市场份额。同时,依托全国十四大生产基地布局,有效提升产品市场响应效率,全面赋能公司全国化发展进程。

8、随着公司在香港联交所挂牌上市,正式迈入“A+H”双平台时代。请问林董,此次H股上市募集的资金将重点投向哪些领域(如产能扩建、品牌建设或海外扩张)?这将如何助力公司实现从“中国功能饮料龙头”向“国际化饮料集团”的跨越?

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H股募集资金将重点投向产能扩建、品牌渠道建设、产品研发创新及海外市场布局。本次H股上市,不仅为公司带来了稳定的资本支持,更搭建了国际化资本运作平台,助力公司提升品牌国际影响力、对接海外资源、拓展海外市场,推动公司向“国际化饮料集团”跨越。

9、2025年度公司拟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元(含税),展现了极强的股东回报意愿。在公司处于多品类快速扩张和全国化建设的关键投入期,您认为当前的分红比例是否平衡了公司的长远发展资金需求与股东的短期回报诉求?未来是否会维持这样稳定的高分红政策?

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本次分红方案已充分平衡公司长远发展资金需求与股东回报诉求,在保障主业关键投入的基础上,结合现金流及盈利情况制定。公司将持续重视股东回报,保持稳健分红政策,具体以届时公司公告为准。

10、随着公司产品矩阵的丰富和销售区域的扩大,供应链管理和食品安全风险也随之增加。作为独董,您认为公司目前在应对原材料价格波动、产品质量安全等方面的内控机制是否足够完善?董事会采取了哪些监督措施来防范经营风险侵蚀股东权益?

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现有内控体系较为完善,可有效应对供应链、食品安全等风险。面对原材料涨价,公司依托多元采购、长协合作对冲价格风险;食品安全实行全流程闭环管控。公司持续强化监督,督促管理层开展风险排查、落实自查整改,并结合业务发展动态优化内控制度,多措并举防范经营风险,保障股东权益。

11、鉴于公司刚刚完成H股发行,募集资金规模较大。请问您在监督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方面,将如何确保资金严格按照招股书承诺的方向投入,防止资金被挪用或闲置,从而切实保障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我们将重点从专户监管、投向核查、流程把关三方面开展监督:督促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专款专用,确保完全依照招股书约定用途使用,监督闲置资金依规进行低风险运作,提升收益,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12、2026年Q1公司毛利率提升至46.89%(同比提升2.42pct),主要得益于原材料价格下降。请问CFO,面对大宗商品市场的波动,公司在采购端有何具体的锁价或套期保值策略,以确保持续的成本优势和盈利能力的稳定性?

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本期毛利率提升,主要受益于公司提前完成了全年大部分原料锁价。面对大宗商品价格波动,公司采取多元化采购及风控策略稳定成本:一方面与核心供应商签订中长期锁价协议,锁定主力原材料采购价格,对冲短期价格波动;另一方面搭建多区域、多供应商的采购体系,灵活调配采购渠道与备货节奏。同时,公司结合市场行情研判,合理管控安全库存,进一步平滑成本波动,力求稳固成本优势,保障盈利水平持续稳定。

13、目前公司市盈率(TTM)约为24.5倍。作为“A+H”两地上市的行业龙头,公司在加强资本市场沟通、引导投资者理性认识公司多元化转型价值方面有哪些新的举措?如何向市场传递信心以稳定并提升公司的估值水平?

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将结合A+H市场特点,常态化开展投资者交流,细化经营信息披露,清晰传递多元化转型与国际化发展逻辑。同时依托稳健经营、持续分红、募投项目有序落地等实际行动传递信心,引导市场理性认知公司价值。

14、一季报显示,由于汇率波动导致汇兑损失增加,财务费用同比大幅变动(-171.19%)。随着公司H股上市以及海外业务的拓展,外币资产和负债规模将不断扩大。请问财务部在汇率风险管理方面有哪些具体的对冲工具和策略?

尊敬的投资者您好!随H股上市及海外业务推进,外币收支、资产负债规模逐步增加,公司已逐步建立常态化汇率风险管理体系,未来也将持续完善汇率风险管控机制,保障经营业绩稳定,相关运作均严格遵守监管规定及公司内控制度。

15、随着监管层对上市公司ESG(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披露要求的提高,饮料行业在塑料包装回收、水资源利用等方面备受关注。请问董秘,公司在绿色生产、可持续发展以及社会责任履行方面有哪些亮点工作,计划在未来的定期报告或专项报告中向投资者详细展示?

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公司已披露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在追求商业成功的同时,我们积极承担对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的责任,致力于实现长期、可持续的价值创造。在环境方面,公司积极响应国家“高质量发展”号召,积极践行绿色发展理念,将生态文明建设融入企业运营全过程。在资源节约方面,公司通过精细化管理和技术升级,吨产品水耗持续下降,同时积极选用环保可降解包装材料,简化包装结构,从源头减少资源消耗,降低运营对环境的影响,致力于推动企业与自然环境协同共生、可持续发展。在社会贡献方面,公司秉持“让爱更有能量”的公益理念,持续深耕医疗卫生、教育助学、乡村振兴及应急救灾等领域,通过多种公益形式传递社会温度。

16、业绩说明会是投资者了解公司的重要窗口。除了定期的业绩会,公司在日常投资者关系管理上,是否会考虑增加路演频次或利用更多数字化渠道(如互动易、官方公众号等)来及时回应中小投资者的关切?

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将丰富沟通形式,合理增加路演频次,同时依托各类线上数字化平台,常态化回应投资者关切,提升沟通效率与透明度。

证券代码:603527　　证券简称:众源新材　　公告编号:2026-030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5月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金额(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源新材”或“公司”)	11,000.00万元	59,000.00万元	是	否
安徽永杰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杰铜业”)	10,900.00万元	64,451.26万元	是	否
芜湖永杰高精铜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芜湖永杰”)	1,000.00万元	30,300.00万元	是	否
安徽杰冠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杰冠商贸”)	2,000.00万元	27,900.00万元	是	否
安徽众源智造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源智造”)	535.90万元	3,875.90万元	是	否

注: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是全部担保人为被担保人提供的担保余额总计。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2026年5月29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含本次担保金额)	234,827.16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12.72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因经营和发展需要,向银行申请了需提供担保的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为上述授信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述担保不存在反担保。相关担保情况如下:

序号	协议	担保方	被担保方	银行	担保金额(单位:万元)
1	《保证合同》	众源新材	永杰铜业	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子银行”)	3,000.00
2	《保证合同》		永杰铜业	扬子银行	3,000.00
3	《保证合同》		永杰铜业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政务区支行(以下简称“徽商银行”)	2,000.00
4	《保证合同》		永杰铜业	徽商银行	2,900.00
5	《最高额保证合同》		芜湖永杰	徽商银行	1,000.00
6	《保证合同》		杰冠商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支)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	2,000.00
7	《保证合同》	永杰铜业	众源新材	交通银行	8,000.00
8	《保证合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3,000.00
9	《保证合同》	安徽众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能源科技”)	众源智造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陵县支行	535.90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2026年5月15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6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众源新材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众源新材关于预计2026年度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2026年5月16日披露的《众源新材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年度预计担保额度(单位:万元)	截至2026年5月1日	截至2026年5月29日	
				担保余额(单位:万元)	担保余额(单位:万元)	可用担保额度(单位:万元)
1	众源新材	永杰铜业	141,000.00	56,451.26	64,451.26	76,548.74
2		芜湖永杰	46,000.00	29,300.00	30,300.00	15,700.00
3		杰冠商贸	57,000.00	25,900.00	27,900.00	29,100.00
4	永杰铜业	众源新材	61,000.00	35,000.00	43,000.00	18,000.00
5	新能源科技	众源智造	22,000.00	3,340.00	3,875.90	18,124.10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被担保人名称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	永杰铜业	全资子公司	众源新材持股100%	91340223664201163P
法人	芜湖永杰	全资子公司	众源新材持股100%	91340223MA8PAC554Y
法人	杰冠商贸	全资子公司	众源新材持股100%	91340200697874504I
法人	众源新材	其他:本部	封金虎持股26.42%,阮纪友持股9.68%	91340200772821159Y
法人	众源智造	控股子公司	众源新材持股51.25%	91340223MADJUCNB0Y

被担保人名称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以下为单体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以下为单体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永杰铜业	180,681.68	121,887.53	58,794.15	40,820.80	548.70	166,978.07	108,724.31	58,253.76	131,407.43	9,926.78
芜湖永杰	90,525.26	90,336.53	188.74	134,552.14	-1,031.72	62,849.87	61,629.41	1,220.46	270,466.07	-1,035.62
杰冠商贸	101,923.94	93,525.83	8,398.11	132,281.12	1,968.51	71,699.33	65,269.73	6,429.60	380,413.90	-573.20
众源新材	292,260.11	127,799.92	164,460.19	69,686.77	2,510.76	273,441.59	111,462.25	161,989.34	159,013.75	4,211.55
众源智造	33,958.26	16,085.21	17,873.06	3,619.76	-242.09	37,592.53	19,477.38	18,115.15	19,326.75	-524.85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保证合同》

保证人: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安徽永杰铜业有限公司

1、担保额度:人民币叁仟万元整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4、无反担保。

(二)《保证合同》

保证人: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安徽永杰铜业有限公司

1、担保额度:人民币叁仟万元整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期间: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4、无反担保。

(三)《保证合同》

保证人: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政务区支行

债务人:安徽永杰铜业有限公司

1、担保额度:人民币贰仟万元整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4、无反担保。

(四)《保证合同》

保证人: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政务区支行

债务人:安徽永杰铜业有限公司

1、担保额度:人民币贰仟玖佰万元整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4、无反担保。

(五)《最高额保证合同》

保证人: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政务区支行

债务人:芜湖永杰高精铜带有限公司

1、担保额度:人民币壹仟万元整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期间:自单笔授信业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4、无反担保。

(六)《保证合同》

保证人: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支)行

债务人:安徽杰冠商贸有限公司

1、担保额度:人民币贰仟万元整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期间: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4、无反担保。

(七)《保证合同》

保证人:安徽永杰铜业有限公司

债权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支)行

债务人: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担保额度:人民币捌仟万元整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期间: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4、无反担保。

(八)《保证合同》

保证人:安徽永杰铜业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债务人: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担保额度:人民币叁仟万元整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4、无反担保。

(九)《保证合同》

保证人:安徽众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陵县支行

债务人:安徽众源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1、担保额度:人民币伍佰叁拾伍万玖仟零玖元零柒分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期间: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4、其他股东未提供担保。

5、无反担保。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是为了满足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保障其业务持续、稳健发展。本次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被担保对象具备偿债能力,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因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是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公司对其经营管理、财务等方面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6年5月29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总额234,827.16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不包含少数股东权益)的112.72%,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167,951.26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不包含少数股东权益)的80.62%,无逾期担保。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含本次担保金额)

特此公告。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603132　　证券简称:金徽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5

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以现金方式收购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扩大业务规模,拓展黄金资源储备,拟以现金28,800万元收购礼县德源矿业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源矿业”或“标的公司”)100%股权,收购完成后将持有德源矿业100%的股权。

●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涉及的标的公司的采矿权及探矿权目前均登记在第三方名下。交易对方虽已通过公开竞拍取得上述矿权,但尚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转让价款。标的矿权权属变更存在不确定性,相关前置审批及合规整改亦存在不及预期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以现金方式收购德源矿业100%的股权,交易对价为人民币28,800.00万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德源矿业100%股权。

由于德源矿业目前股东为甘肃澳德工贸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澳德工贸”)77%股权与甘肃省核地质二一九大队23%股权(以下简称“二一九大队”),同时,本次交易涉及的两宗矿权目前均登记在二一九大队名下,因此目前尚不具备开展全面审计和资产评估的条件,为把握商业机会、推进项目进程,公司拟先行签署股权转让协议,锁定交易,后续根据进展情况委托审计机构和评估机构对标的公司开展全面审计和资产评估。

德源矿业全体股东已于2023年5月10日召开临时股东会并形成决议,一致同意将相关矿权及选厂、尾矿库等资产整体对外转让,全体股东同意转让各自股权并相互放弃优先购买权,同时授权澳德工贸与受让方进行洽谈。

本次交易约定由澳德工贸负责办理标的矿权变更至德源矿业名下以及完成澳德工贸对德源矿业100%股权的持有,在德源矿业成为澳德工贸的全资子公司后,公司将委托审计、评估机构对标的公司进行全面审计和资产评估,待相关事项完成后澳德工贸将其持有的德源矿业100%股权全部转让给公司,并办理相关登记手续。

(二)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原因

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将新增一宗金矿采矿权和一宗金矿探矿权,并相应取得选矿厂及配套尾矿库等相关生产设施。该交易是公司贯彻长远发展战略的关键举措,有利于进一步扩大公司业务规模,拓展黄金资源储备,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维护全体股东长远利益。

(三)本次交易已履行及尚需履行的程序

2026年5月29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拟以现金方式收购股权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甘肃澳德工贸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20000745850703J
注册地址	兰州市城关区皋兰路街道广场南路107号第25层001室
法定代表人	李德明
注册资本	5000.00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时间	2003-01-14
经营范围	金属材料、矿产品(不含特种矿产品)、建筑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国家限制产品)、农副产品(不含粮食)、五金交电、专用设备、通用机械、工程机械的批发零售,自有房屋租赁。
股权结构	自然人李德明持有70.00%股权,自然人王玉琴持有30.00%股权

交易对方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交易对方资信状况良好,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为德源矿业100%的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一)交易标的概况

公司名称	礼县德源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21223578960403X
注册地址	甘肃省陇南市礼县罗坝镇中川村
法定代表人	曾玉侠
注册资本	1500.00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时间	2006-11-28
经营范围	矿产品(国家明令禁止的除外)加工、销售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5年1-12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217.36	3,374.70
负债总额	1,427.72	2,409.33
所有者权益	1,789.64	965.37
财务指标	2026年1月(未经审计)	2025年1-12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977.00	55.73
利润总额	626.74	-572.21
净利润	626.74	-572.21

(二)标的公司的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甘肃澳德工贸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155.00	77.00
2	甘肃省核地质二一九大队	345.00	23.00
合计		1,500	100.00

(三)本次交易所涉及的矿业权

本次交易涉及两宗矿业权,分别为礼县崖湾金矿采矿权、甘肃省礼县炭山地区金矿详查探矿权。

1、礼县崖湾金矿采矿权

根据甘肃省自然资源厅核发的《采矿许可证》(证号C6200000201205411012492O)的登记信息显示:

采矿权名称:礼县崖湾金矿

开采矿种:金矿

开采方式:地下开采

生产规模:9万吨/年

矿区面积:2.0031平方公里

有效期限:2020年5月10日至2030年5月9日

根据截至2020年11月30日的资源储量报告,采矿权范围内保有控制类和推断类金矿石量160.92万吨,金金属量4,100千克,平均品位2.55g/t。其中控制类矿石量71.20万吨,金金属量1,886千克;推断类矿石量89.72万吨,金金属量2,214千克。另有伴生银推断类金属量3,989千克,伴生硫推断类金属量16,858吨。

2、甘肃省礼县炭山地区金矿详查探矿权

根据甘肃省自然资源厅核发的《矿产资源勘查许可证》(证号T6200000200802401000903 5)的登记信息显示:

勘查项目名称:甘肃省礼县炭山地区金矿详查

地理位置:甘肃省陇南市礼县

勘查面积:2.96平方公里

有效期限:原有效期至2026年4月21日(已到期,正办理延续)

勘查阶段:详查

根据详查报告,探矿权范围内共圈定4个金矿体和2个金矿化点,估算控制类、推断类、潜在资源量合计矿石量39.52万吨,金金属量1135.93千克,平均品位2.87g/t。

3、矿业权现状

2006年4月28日,澳德工贸与二一九大队签订《礼县炭山地区金矿勘查、开发合作协议》约定二一九大队以相关矿权入股与澳德工贸组建德源矿业,但因相关政策调整原因,矿权一直未过户至德源矿业名下。2024年9月,二一九大队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挂牌转让其所持有甘肃省礼县炭山地区金矿详查探矿权及礼县崖湾金矿采矿权,澳德工贸通过竞拍取得该相关矿权。截止当前,二一九大队和澳德工贸已分别就前述矿权转让签署了《探矿权转让合同》和《采矿权转让合同》,澳德工贸尚未支付标的矿权转让价款,二一九大队和澳德工贸尚未办理矿权的转让登记手续。

四、交易标的定价情况

(一)定价情况

本次股权转让总价款为人民币28,800.00万元,系交易双方通过协商确定。

(二)定价合理性分析及依据

1、标的矿权合计已探明金金属量约5,235.93千克,同时,矿区深部及外围具有较大的找矿潜力,预期通过后续系统勘查有望实现资源量进一步突破,标的矿权具备一定资源价值基础。

2、标的公司已建成一座日处理300吨的选矿厂及配套尾矿库,虽然处于停产状态,但主要设备设施及基础设施完善,具备快速复产的条件。

3、本次交易协议中约定,若后续经评估的目标公司全部股权价值低于股权转让总价款的90%,公司有权要求甲方补足差额或从尚未支付的交易价款中相应扣减。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协议主体

甲方一:李德明

甲方二:甘肃澳德工贸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甲方一、甲方二以下合称为“甲方”,甲方、乙方以下合称“双方”。

(二)交易安排

1、自本协议签署日起,甲方开始办理标的矿权从二一九大队转让至澳德工贸的登记手续,并将标的矿权变更至德源矿业名下以及完成澳德工贸对德源矿业100%股权的持有,同时,解决相关历史遗留问题以确保目标公司全部股权不存在从澳德工贸转让予乙方的任何限制或者障碍。

2、在根据上述约定德源矿业成为澳德工贸的全资子公司的工商登记完成后,甲方根据本协议约定完成将其持有的德源矿业100%股权全部转让给乙方。甲方应促使及保证目标公